

考試院第 13 屆第 5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4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2 頁至第 5 頁）。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無）

三、書面報告：

（一）銓敘部函陳關於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組織規程暨編制表訂定，並自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生效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6 頁至第 20 頁）。

（二）銓敘部議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暫行組織規程及編制表，建請同意核備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21 頁至第 39 頁）。

（三）考選部函陳 109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呼吸治療師、獸醫師考試、109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助產師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列入院會資料不含案內附件（二）至（六）部分】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40 頁至第 42 頁）。

（四）考選部函請增列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增額錄取名額 7 名【列入院會資料不含案內附件（二）部分】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43 頁至第 45 頁）。

四、考選部業務報告

五、臨時報告

貳、討論事項

- 一、考選部函請舉辦 110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營養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46 頁至第 49 頁）。
- 二、考選部函請舉辦 110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物理治療師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50 頁至第 53 頁）。

參、臨時動議